*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the "**S ck E cha ge**") and Hong Kong Securities Clearing Company Limited ("**HKSCC**") take no responsibility for the contents of this announcement, make no representation as to its accuracy or completeness and expressly disclaim any liability whatsoever for any loss howsoever arising from or in reliance upon the whole or any part of the contents of this announcement.*

*Unless otherwise defined in this announcement, capitalized terms used herein shall have the same meanings as those defined in the prospectus dated 12 June 2026 (the "**P ec** ") issued by Shenzhen 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 Co., Ltd.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e "**C a** ").*

This announcement is for information purposes only and does not constitute an offer or invitation to induce an offer to acquire, purchase or subscribe for any securities. This announcement is not a prospectus. Potential investors should read the Prospectus for detailed information about the Global Offering described below before deciding whether or not to invest in the Offer Shares. Any investment decision in relation to the Offer Shares should be taken solely in reliance on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in the Prospectus.

C ., .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C : 6067)

C A IFICA I A CE E

M C ., L .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C) ,
C ,
C 22 J 2026 (**A** . **A** .).

C C
, A A .
E ,
A A .

() N 4 A D C
I , 7 C A A
A 22 J 2026):

4. CICC F 將按非全權委託基準持有發售股份以對沖場外掉期交易(定義見招股章程),而相關發售股份的經濟風險及回報將轉嫁予CICC F 最終客戶,即高騰企業管理。廣東民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廣東民營投資**」) 高騰企業管理的控股股東,持有其已發行股份99.94%。據CICC F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CICC F 最終客戶 CICC F 、中金香港證 及與中金香港證 同集團之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概無單一股東持有廣東民營投資30%或以上權益。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有關現有少數股東及/或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認購H股時,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 第10.04條規定以及根據《配售指引》第1C(2)段取得事 同意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額外資 向現有少數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 配H股」一節。~~

() A D A
, / 7 14 C A
A A 22 J 2026):

取得豁免/同意的獲配發人

名稱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4)*	*關係*
就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1%的獲許可現有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認購H股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取得配售指引第1C(2)段項下同意的獲配發人(附註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富國	7,349,000	4.91%	4.91%	0.49%	富國亦管理其他基金產品,各基金產品 持有少 1%的已發行股本,但合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以上
富國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6,500	0.14%	0.14%	0.01%	富國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由富國全資擁有

名稱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4)*	*關係*
***就向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分配其他H股取得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8段項下同意的獲配發人**(附註2)*					
廣發基金	1,112,000	0.74%	0.74%	0.07%	基石投資者
泰康人壽	724,000	0.48%	0.48%	0.05%	基石投資者
H , G C I , I L	1,782,000	1.19%	1.19%	0.12%	基石投資者H , 的基金經 理
B	4,409,000	2.95%	2.95%	0.29%	基石投資者
EA2 EA I L	3,087,000	2.06%	2.06%	0.21%	由基石投資者B 唯一股東的配偶 全資擁有，因此 基 石投資者B 的 緊密聯繫人
N N . 1 I , F 及申萬宏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有關場外交易互換)	110,000	0.07%	0.07%	0.01%	一項由粵民投私 證 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粵民投**」)管理的基金。粵民投 M C ., L 的普通合夥人，該公司與一間基石投資者(即高騰企業管理)受同一控股股東控
富國	628,500	0.42%	0.42%	0.04%	基石投資者
富國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6,500	0.14%	0.14%	0.01%	由基石投資者富國全資擁有
陳峰	20,000	0.01%	0.01%	0.00%	基石投資者
ICBC B I	2,000	0.00%	0.00%	0.00%	ICBC B 與一名基石投資的有相同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即 N

名稱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附註4）*	*關係*
***就向關連客戶分配取得配售指引第1C(1)段及指南第4.15章項下同意的獲配發人**（附註3）*					
CICC F（有關場外交易互換）*（附註5）*	25,500	0.02%	0.02%	0.00%	CICC F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 有限公司(「**中金香港證券**」)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CICC F（有關場外交易互換）*（附註12）*	2,618,000	1.75%	1.75%	0.18%	CICC F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 有限公司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華泰資本投資**」)*（附註6）*	11,024,000	7.37%	7.37%	0.74%	華泰資本投資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華泰金融控股**」)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華夏基金香港**」)*（附註7）*	25,500	0.02%	0.02%	0.00%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証 經紀(香港)有限公司(「**中信証券**」)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全球發售銷商)
ICBC B A M I C ., (I) L .(「**ICBC B I**」) *（附註8）*	2,000	0.00%	0.00%	0.00%	ICBC B A M I C ., (I) L . 工銀國際證有限公司(「**ICBCI**」)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名稱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附註4）*	*關係*
工銀國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銀國**」)*(附註9)*	2,000	0.00%	0.00%	0.00%	工銀國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銀國際證 有限公司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興證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興證**」)*(附註10)*	9,000	0.01%	0.01%	0.00%	興證國際融資有限公司(「**興證國 融資**」)(全球發售的 銷商)是興證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
FC- 集團的成員公司 M F (「 」)*(附註11)*	4,652,000	3.11%	3.11%	0.31%	華港證 有限公司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H 由 H F I H L 全資擁有，而 H F I H L 持有 的25%權益

附註：

1. 在基石投資者之中，廣發基金、廣發國際、富國及泰康人壽均 獲許可現有股東。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免卻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 第10.04條的規定以及配售指引第1C(2)段的同意要求，使我們能向若干獲許可現有股東配售國際發售中的H股。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 向現有少數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 配H股」一節。聯交所授出豁免及同意時設有條件，其中包括，倘 緊接全球發售完成 ，獲許可現有股東持有本公司1%以上的已發行股本， 需要 招股章程及／或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有關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的配發詳情。

2. 相關投資者 本 節中載 的獲配發發售股份數目， 包括投資者作 國際發售承配人而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請參閱本公告「配發結果詳情 國際發售 基石投資者」一節，以了解相關投資者作 基石投資者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根據 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8段，向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進一步配發H股，需要獲得同意，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額外資 根據 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8段獲同意向現有股東及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配發發售股份」一節。

3. 根據配售指引第1C(1)段，向關連客戶進行配售，需要獲得同意，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額外資　　根據配售指引第1C(1)段獲事　同意向關連客戶進行配售」一節。

4. 不計及相關投資者所持的任何A股。

5. CICC F 將以非酌情方式　及代表最終客戶(「**CICC F 最終客戶**」)持有發售股份。CICC F 及CICCL將與對方以及CICC F 最終客戶訂立一系　跨境　　-　場外掉期交易(統稱「**場外掉期交易**」)，據此，CICC F 將按非全權委託基準持有發售股份以對沖場外掉期交易，而相關發售股份的經濟風險及回報將轉嫁予CICC F 最終客戶，惟需　付慣常費用及佣金。場外掉期交易將由CICC F 最終客戶全額出資。在場外掉期交易期限　，CICC F 認購的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回報將轉讓予CICC F 最終客戶，而所有經濟損失亦將由CICC F 最終客戶透過場外掉期交易承擔，CICC F 及CICCL將不會獲取與發售股份有關的任何經濟回報，亦不會承擔任何經濟損失。場外掉期交易與發售股份掛鈎，CICC F 最終客戶可自行決定提　終止場外掉期交易，屆時CICC F 可根據場外掉期交易之條款及條件處置發售股份並以現金結算場外掉期交易。　管CICC F 將自行持有發售股份的法定所有權，但根據其　部　策，在場外掉期交易期間，CICC F 將不會行使相關發售股份所附帶之投票權。

 就本次配售而言，CICC F 最終客戶包括()源樂晟強業私　證　投資基金，其基金經理　西藏源樂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西藏源樂晟**」)，而持有30%或以上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及HC　　；()源樂晟強樹私　證　投資基金，其基金經理　西藏源樂晟，而持有30%或以上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源樂晟強　私　證　投資基金，其基金經理　西藏源樂晟，而持有30%或以上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

 據CICC F 經適當查詢後所知，各CICC F 最終客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CICC F 、中金香港證　及與CICC F 及中金香港證　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之獨立第三方。

6.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中國投資者目　不得直接參與香港的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然而，中國投資者獲　投資　由獲　從事跨境衍生品交易活　的合適境　證　公司發行的產品。就此類產品而言，持牌的境　證　公司可通過其香港聯屬公司，以承配人或基石投資者的身份參與香港首次公開發售(「**跨境衍生品交易制度**」)。

 華泰證　股份有限公司(「**華泰證券**」)，其股份　上海證　交易所(股份代號：601688)及聯交所(股份代號：6886)上市，獲　從事跨境衍生品交易活　。華泰證　與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華泰資本投資簽訂一項I、DA協議(「**I DA協議**」)，以規定華泰證　與華泰資本投資之間任何未來　回報掉期的主要條款。

 根據I、DA協議，　作　承配人參與認購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擬定認購**」)的華泰資本投資將作背對背　回報掉期(「**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將由華泰資本投資就一名境　投資者(「**華泰最終客戶**」)配售及全數出資(即華泰資本投資不提供融資)訂立的客戶　回報掉期訂單(「**客戶總回報掉期**」))的單一相關持有人以非全權委託方式持有發售股份的實益權益，惟須　付慣常費用及佣金，據此，華泰資本投資將把發售股份的全部經濟風險　口轉嫁予華泰最終客戶，實際上，華泰資本投資將代表華泰最終客戶持有發售股份的實益權益。華泰金融控股及華泰資本投資　華泰證　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跨境衍生品交易 度，華泰最終客戶不能直接認購發售股份，但獲 投資 由獲 從事跨境衍生品交易活 的境 證 公司(如華泰證)發行的以發售股份 相關資產的衍生品。華泰最終客戶將通過其投資管理人向華泰證 下達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客戶 回報掉期，而非直接認購發售股份，且華泰證 將根據ISDA協議的條款向華泰資本投資下達背對背 回報掉期訂單。 對沖背對背 回報掉期的風險，華泰資本投資 參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並在國際發售期間通過向華泰金融控股下達訂單認購發售股份。

就 定認購而言的華泰最終客戶 萬 3號私 證 投資基金。據華泰資本投資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華泰最終客戶 華泰資本投資、華泰金融控股及與華泰金融控股同集團之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華泰資本投資認購發售股份之目的是對沖與華泰最終客戶所下達客戶 回報掉期訂單相關的背對背 回報掉期。根據背對背 回報掉期和客戶 回報掉期的合同條款，在背對背 回報掉期和客戶 回報掉期的期限 ，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 益將通過背對背 回報掉期和客戶 回報掉期轉移至華泰最終客戶，所有經濟損失最終由華泰最終客戶承擔，惟須 付慣常費用及佣金。華泰資本投資不會就發售股份獲得任何經濟 益或承擔任何經濟損失。

投資 背對背 回報掉期和客戶 回報掉期與投資 合資格境 機構投資者基金(「**DII**」)類似，即華泰最終客戶將獲得相關發售股份的所有經濟 益，不同之處在 DII基金會將匯率風險轉嫁至投資的名義 及投資的損益中。相比之下，背對背 回報掉期和客戶 回報掉期的損益 考慮 客戶 回報掉期終止時的人民幣匯率波 ，按終止時的現行匯率折算損益。因此，華泰最終客戶將承擔交 當 的損益匯率風險。

華泰最終客戶可在上市 期起計滿 月當 之 行使提 終止權，自客戶 回報掉期發行 期(應發售股份 聯交所上市當 或之後)起隨時自行酌情終止客戶 回報掉期。當客戶 回報掉期 期終止或由華泰最終客戶提 終止時，華泰資本投資將在二級市場出售股份，華泰最終客戶將根據背對背 回報掉期和客戶 回報掉期的條款及條件以現金 取最終結算金額，該金額應已考慮與發售股份相關的所有經濟回報或經濟損失。倘客戶 回報掉期 期後，華泰最終客戶有意延長投資期限，須經華泰證 與華泰最終客戶進一步協定，客戶 回報掉期的期限可以通過 發行或延長合約期的方式延長。因此，華泰證 將透過 發行或延長期限的方式延長背對背 回報掉期的期限。

建議由華泰資本投資自行持有發售股份的法定所有權及投票權，並將經濟風險轉移至華泰最終客戶，該名 離岸客戶，曾就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向華泰證 下達 回報掉期訂單。華泰資本投資將不會在背對背 回報掉期的合約期 行使發售股份的投票權。在客戶 回報掉期和背對背 回報掉期有 期間，華泰資本投資可能會 在其託管賬戶中持有發售股份，或在主要經紀人賬戶中持有部 或全部發售股份以進行股份 貸， 此華泰資本投資將以符合市場慣例的股份 貸形式 出其持有的相關發售股份，以降低其財 成本， 提是華泰資本投資有能 隨時 回 出的發售股份，以履行其在背對背 回報掉期項下的義 ，以確保經濟 益最終將轉移至華泰最終客戶。

據華泰資本投資作出審慎查詢後所深知，華泰最終客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華泰資本投資、華泰金融控股及與華泰資本投資及華泰金融控股同集團之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7. 華夏基金(香港)將以其作 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持有發售股份，並代表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管理資產，而該等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均 獨立第三方。據華夏基金(香港)作出審慎查詢後所深知，華夏基金(香港)各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以及各自持有30%或以上權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 華夏基金(香港)、C B及與C B同集團之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8. ICBC B 將以其作 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持有發售股份，並代表一 全權委託賬戶管理有關基金，而該全權委託賬戶 ICBC B 、ICBCI及與ICBCI同集團之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9. 工銀國際將以其作 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持有發售股份，並代表一 全權委託賬戶管理有關基金，而該全權委託賬戶 工銀國際、ICBCI及與ICBCI同集團之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10. 興證將以其作 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持有發售股份，並代表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管理資產，而該等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均 獨立第三方。據興證作出審慎查詢後所深知，興證各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以及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 興證、CI I及與興證和CI I同集團之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11. 將以其作 全權委託基金經理的身份持有發售股份，並代表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管理資產，而該等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均 獨立第三方。據 作出審慎查詢後所深知， 各相關客戶或委託賬戶以及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 及 H ，以及 及 H 同集團之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12. CICC將代表最終客戶(「**G CICC F 最終客戶**」)以非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CICC F 與CICCL將與彼此以及G CICC F 最終客戶訂立一系 場外掉期，據此，CICC F 將以非全權委託形式持有發售股份以對沖場外掉期，同時該等相關發售股份的經濟風險及回報將在扣除慣常費用及佣金後轉嫁予G CICC F 最終客戶。該等場外掉期將由G CICC F 最終客戶提供全額資金。 場外掉期期限 ，CICC F 認購的發售股份之所有經濟回報將轉嫁予G CICC F 最終客戶，且所有經濟損失均須由G CICC F 最終客戶透過場外掉期承擔，而CICC F 將不會參與任何發售股份相關的經濟回報或承擔任何經濟損失。

該等場外掉期與發售股份掛鈎，且G CICC F 最終客戶可在禁售期(自CICC F 與本公司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 期開始，至上市 期起計**六個月**之 止)屆滿後，自行決定要求提 終止場外掉期，屆時CICC F 可根據場外掉期的條款及條件處置發售股份並以現金結算場外掉期。 管CICC F 將自行持有發售股份的法定所有權，但根據其 部 策，在場外掉期交易期間，CICC F 將不會行使相關發售股份所附帶之投票權。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CICC F 所知，CICC F 最終客戶 CICC F 、中金香港證 及中金香港同集團成員公司之獨立第三方。

() C A 15
C A | A | |
(A | A | 22
J 2026):

承配人 中度分析

承配人	獲配發H股數目	配發佔國 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H股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	15,847,500	11.78%	10.60%	15,847,500	1.06%
5	56,542,500	42.02%	37.82%	56,542,500	3.78%
10	89,552,000	66.55%	59.89%	~~108,113,590~~ 89,552,000	7.23%
25	129,770,000	96.43%	86.79%	~~148,331,590~~ 129,770,000	9.92%

附註

** 承配人排名基 配發予承配人的H股數目。*

, |
C A | A | | .

B B
C ., .
. C

Executive Director and Chairman of the Board

H K , 23 J 2026

As of the date of this announcement, the Board comprises (i) Prof. Chen Xiufeng, Dr. Zhang Xiaomin and Mr. Xu Liqiang as executive Directors; (ii) Mr. Zhu Bide as a non-executive Director; (iii) Mr. Tang Changjiang, Dr. Lin Zhiwei and Ms. Sun Zhenzhen as independent non-executive Directors; and (iv) Mr. Leung Shu Sun Sunny as a proposed independent non-executive Director.